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17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2年11月2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董事7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通讯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管理委员会会议表决结果，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36个月，至2026年1月25日止。

关联董事丁泽成先生、张小明先生回避表决。

《关于延长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对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2,060.16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的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对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做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事项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2年12月12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详细内容见刊登在2022年11月26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以上第2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